

中国乡村社区集体行动的一个理论模型： 以抗交村提留款的集体行动为例

刘 能

内容提要 本文以一类假想中的、很有可能曾经在中国乡村社区中发生过的抗交村提留款的集体行动为对象，以社会运动/集体行动这一研究领域内的现有理论成果为基础，提炼出了用于解释村民家庭户是否参与了抗交村提留款的集体行动这一因变量取值的一系列自变量组群，从而再现了社会运动/集体行动研究传统中的四大理论取向——古典理论、文化主义、结构主义和理性主义——的综合，对于中国经验案例的理论指导意义。

关键词 社会运动 集体行动 抗交村提留款 中国乡村社区 理论模型

社会变迁和中国乡村地区的集体行动

自从以人民公社制度为代表的集体化时代结束之后，对中国乡村地区的政治生态的研究，便主要集中在三个主要论题之上：其一便是对乡村地区的精英形成和精英转型的讨论（杨善华，2000；林修果、谢秋运，2004；李强彬、向生丽，2006；龚博君，2006）；其二便是对20世纪90年代开始的乡村基层直选和基层民主的观察和研究（肖唐镖等，2001；贺雪峰，2001；仝志辉，2003；刘玉照，2004）；其三便是对中国乡村社区日益频繁发生的集体行动或群体性事件的关注（于建嵘，2000，2006；郭正林，2001）。

从集体行动的定义来看，它是人们为了保卫自己的需求和利益而有组织地、集体性地尝试着进行的反抗和斗争。集体行动的产生及其结果都和某个时代或某个社会中的主要社会变迁趋势直接相关。接下来，我们首先对中国乡村地区最近30年来的主要社会变迁趋势，进行简要的回顾。

从经济上来看，尽管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在最初实施的三到五年内，使得农民的收入达到了一个增长的高峰，但随后由于农产品价格的开放和农资价格的上升，使得农民通过种植业获得现金收入增长的愿望受到了普遍的阻碍；农村乡镇工业的发展，也在经过了20世纪80年代的短暂辉煌之后，于20世纪90年代进入到痛苦的转型和改制期。广大中西部农村地区在追逐现金的过程中，明显处于不利地位。这又引发了农村地区的两大社会经济后果，一个就是大量劳动人口前往城市地区寻找就业机会（以及现金收入）；另外一个就是农村的税负在20世纪90年代达到了一个相当严重的程度。

从政治上来看，乡镇体制对人民公社体制的取代，导致了广大乡村地区和中国国家（China as a nation-state）之间关系的疏远。这一疏远，不但表现在以国家动员的形式举办乡村基础设施建设活动这一高潮在乡村的终结，也表现在大众社会动员这一政治机制在乡村的终结——其他的社会动

员机制，如家族的、地缘的和宗教的，取代了集体化时代的社区政治动员机制。社区认同感和社区公共意识的消失，在主观上造成了村庄社会整合的裂缝，尤其是当村庄当局失去其合法性时，或者当村民们普遍感受到了经济上的非正义安排时。

本文所想探讨的假想中的中国乡村地区的集体行动个案，就是在这样两种经济和政治社会变迁趋势的结合下所产生的：乡村社区抗交村提留的集体行动。对现金这一宝贵经济资源的保卫，以及对朴素的经济正义感的维护，导致整个20世纪90年代中期以来，出现了一系列的与农村税负直接相关的乡村集体行动。其他类型的乡村集体行动，或者和乡村土地权属的变更及其收益分配直接相关（李一平，2005）；或者与乡村生态环境的恶化和健康风险的上升直接相关；又或与不合理的公共政策直接相关；或者与农民集体行动的主导方式，如集体上访，直接相关（郑欣，2003；赵树凯，2004；郑卫东，2004）。

假想的研究问题和因变量的明确

本文的研究主题就是：某个中西部村庄到了一年一度征收村提留款的时候，部分村民准备交，部分村民准备不交。我们希望知道村民们最终究竟做出了交还是不交的决定？影响他们做出各自决定的主要因素分别有哪些？

因此，我们很快就可以确定，在我们这个假想的研究案例当中，具体的因变量就是：在村庄规定的期限内，某个村民家庭是否交了今年的提留款。这是一个研究问题很明确、范围相对有限的小型研究，但就是这样一个小型研究，也可能涉及到很复杂的操作问题：（1）每一个自变量组群的操作化问题；（2）特定自变量组群内微观解释机制的预判；（3）各自变量组群之间的路径分析关系和模型的呈现；（4）理论突破的潜力——寻找现有理论未能涉及到的、但在现场真实起作用的自变量和特定机制的线索。

自变量组群的明确

本文的重点，就是在汲取当代社会运动/集体行动的理论成果基础上，以中国乡村社区这一具体的社会情境为背景，详细介绍有可能影响到村民家庭做出“交”还是“不交”村提留款的决定的种

种因素。在这里，我们把每一个独立的因素，看作一个自变量组群，因为每一个因素的操作化，很可能可以找到不同的变量来加以测量。

我们列出的自变量组群的可能名单，分别是：

（1）人口学变量；（2）怨恨水平及其历史净平衡；（3）意识形态立场；（4）知识和知觉；（5）政治机遇/威胁；镇压/社会控制的可能性；（6）成本—收益的权衡；（7）内部组织和内部团结；（8）村庄内部的异质性；和村庄当局的整合关系；（9）对成功的预期；（10）文化因素。下面，我们将对这十个自变量组群的具体含义以及可能的操作化变量，分别做出具体的说明。

1. 人口学变量

此处需要注意的是，我们的分析单位是由户主所代表的家庭户。^①下面我们给出了与因变量的取值直接相关的五个自变量指标线索，而每个指标线索中，又包含着多个操作变量：

（1）家庭户的社会—经济特征：年龄结构；成年人数量；平均受教育程度；占有稀缺人力资源的水平；家庭内部权力结构。

（2）家庭户的完整程度/团聚程度/内部信息沟通和交换渠道的完备性——其不同表现是否影响到了家庭参与决策的做出。

（3）家庭户的反抗潜力——家族（大小姓）、家族和亲戚圈子的大小、家庭中壮年男丁的数量、家庭经济地位、户主和核心成员社会关系的弥散性、家庭文化的保守性/激进性维度。

（4）家庭户的生命周期和福利需求水平——儿童数量、妇女数量；老人数量；家庭福利需求总量。

（5）当男性后裔数=0时，这一状态和最终的集体行动参与决定，有什么样的固定关系？

2. 怨恨水平及其历史净平衡

在这个案例中，乡村集体行动潜在参与者的怨恨，主要是围绕村庄当局使用村提留款的具体情境而产生的；也有可能是针对历史上的征收方式而发生的；也有可能是针对村庄当局的其他来源的怨恨的转移。我们一共给出了三个指标线索，及其相应的多个操作变量：

（1）围绕村庄当局使用村提留款的历史记录而产生的怨恨：a）采集村庄当局使用村提留款的用途类型的历年分布数据，让村民们判断自己的

主导需求得到满足的程度; b) 采集村庄当局使用村提留款筹办公共开支的运营成本, 询问村民们对该运营成本比率的忍受程度; c) 采集村庄当局使用村提留款筹办公共服务的效果数据, 询问村民们对公共支出的有效性的判断; d) 采集村庄当局使用村提留款筹办公共支出时是否存在腐败现象的数据, 询问村民们对村庄当局是否涉嫌腐败的判断

(2) 围绕村庄当局征收提留款的方式而产生的怨恨——来自程序正义遭到践踏而产生的怨恨

(3) 由针对村庄当局的其他来源的历史怨恨转移而来的怨恨情绪——移植的怨恨

3. 意识形态立场

在这里, 意识形态立场主要测量的是本土社会中关于情境的集体性社会定义。在这个案例中, 它表征的是: (1) 潜在调查对象对村提留款的征收和款项使用过程中是否涉及社会正义问题的判断; (2) 潜在调查对象对目标集体行动是否是现有情境中可供选择的正当手段的判断。我们给出了两个指标线索:

(1) 社会正义感: a) 本村内围绕提留款的征收和款项使用等环节, 是否存在社会正义(结果公平)遭到践踏的情况; b) 如果存在社会正义遭到践踏的情况, 是否有必要对它进行纠正和恢复。

(2) 社会正当性: a) 抗交提留款是否是恢复社会正义的正当手段; b) 还有没有其他的替代性手段。

4. 知识和知觉

此处, 知识指的是潜在调查对象对管理目标集体行动的全国性政策、法律的认知程度; 知觉指的是潜在调查对象在做出是否参与的决策时, 其决策信息是否充分。这一自变量组群共涉及到以下三个指标线索:

(1) 对全国性政策和法律的知识水平: a) 是否了解中央关于农村税费征收的文件精神; b) 是否了解抗交提留款行为的法律地位。

(2) 决策信息的完备程度: a) 是否掌握村庄当局征收和使用提留款的历史信息; b) 是否知道其他村民的行为选择。

(3) 对已经发生的类似集体行动及其后果的知晓程度: a) 发生在全国其他地方的; b) 发生在周围村庄的。

5. 政治机遇/威胁

在这个自变量组群中, 我们首先来看感知到的威胁: 在这里, 村民们感知到的威胁, 指的是提留款的上交, 对家庭户的生存造成的潜在影响, 或者对村庄当局关于本年度提留款的未来使用用途中所隐含的风险的感知。其次, 我们来看感知到的政治机遇: 在这里, 村民们感知到的政治机遇, 主要包括如下三个维度: 村庄当局的政治强势或脆弱性; 村庄当局的内部整合关系; 以及镇压的可能性。下面, 我们针对上述两个指标线索, 进行详细的分解:

(1) 感知到的威胁程度: a) 生存影响后效分析, 即本年度提留款的上交对家庭的影响——家庭现金筹措的能力; 家庭本年度需要现金支出来加以满足的其他需求的总体规模; b) 对村庄当局在本年度提留款的未来使用用途中所隐含的风险水平的判断。

(2) 感知到的政治机遇: a) 村庄当局的政治强势或脆弱性——村庄当局主要成员在当地庇护—代理人体系中的地位; 村庄当局主要成员的社会权威和影响力是否处于衰减状态中; 村庄当局主要成员的政治权威和合法性是否处于衰减状态; b) 精英竞争和精英分裂的程度; c) 村庄当局和上级社会控制机关采取镇压手段的可能性; 最有可能采取何种社会控制手段。

6. 内部组织/内部团结

请注意在现场寻找标准形态的和非标准形态的社会组织和社会团结形式: 比如说, 村庄聚会、村庄的文化仪式活动(婚丧嫁娶、红白喜事、祭祀和宗教文化活动)等。具体来说, 我们关注以下四个指标线索:

(1) 围绕着集体行动的动员, 信息沟通和传播的渠道是否存在。

(2) 围绕着集体行动的动员, 集体性架构的过程是否存在。

(3) 围绕着集体行动的动员, 内部信任机制是否存在。

(4) 围绕着集体行动的动员, 社会压力机制是否存在。

7. 异质性: 与村庄当局的整合关系

此处我们测量的是集体行动的潜在参与者与村庄当局之间的结构性互动关系。一共涉及到三

个指标线索:

(1)潜在参与者及其家庭与村庄当局的关系的亲密/疏远程度。

(2)潜在参与者对村庄当局的忠诚感。

(3)潜在参与者对自己未来被村庄当局“招安”的可能性的判断。

8. 成本—收益计算

成本:指的是参与集体行动的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收益:指的是参与集体行动的直接收获和间接收获。我们需要对以下四个指标线索进行分解。

(1)直接损失:潜在参与者由于受到镇压而使家庭遭受到的经济—心理损失(被拘押或潜逃)。

(2)间接损失:潜在参与者与村庄当局关系的恶化所隐含的长期损失。

(3)直接收益:由于抗交提留款而节省下来的现金总量。

(4)间接收益:a)怨恨得到缓解、正义得到恢复的心理报酬;b)由于选择参与而强化了与其他参与者的团结和集体认同感;c)选择性激励的供给:由于选择参与而间接地获得了村庄积极分子的身份,从而间接地拥有了获得未来村庄领导权的机会。

9. 对成功的预期

此处测量的是潜在参与者对集体行动最终是否能够取得成功的判断:注意,在这里,成功可能有多重含义。我们来看以下四个指标线索:

(1)对此次集体抗交提留款行动最终能够争取到多少村民支持的判断。

(2)对此次集体抗交提留款行动最终能否坚持到底,并成功抵制外来社会控制努力的判断。

(3)对此次集体抗交提留款行动最终能否引起村庄当局在未来征收提留款项上发生行为改变的判断。

(4)对此次集体抗交提留款行动最终能否引起村庄当局在未来使用提留款项上发生行为改变的判断。

10. 未得到处理的文化因素

在这里,我们关心的是:对于这个假想中的村庄来说,文化因素究竟是一个常量呢,还是一个变量呢?换句话说,我们关心的是,在什么样的情况下,文化因素才有可能成为一个变量?

(1)当我们做不同村庄的比较研究时。

(2)当目标村庄里的居民成分比较复杂时,如由各地移民构成的次生型村庄,或者有明显的原住民和移民之区分的村庄。

中国乡村社区抗交村提留的集体行动理论模型和路径关系的图解

以上我们对有可能影响到因变量取值(交/不交)的十组自变量的可能构成,进行了详细的列举。图1则是对这些自变量组群和因变量之间的可能关系的一个空间呈现。

除了第十组自变量组群“文化因素”没有进入到图一所示的理论模型中之外,我们把其余九组自变量组群与因变量之间的可能关系,分别用箭头表示了出来。经验研究的一个主要目标,就是在于揭示这些假设中的理论关系是否存在,以及如果存在的话,其强度和方向分别如何。在这里,我们把家庭户的人口学变量看作是一个背景性的自变量组,之所以认为这些变量是“背景性的”,主要是考虑到这些变量,不仅可以用于解释村民家庭在抗交提留款上的行动选择,而且也还可以用于解释他们的其他社会—经济行为,如生育意愿、经济生存策略和政治参与等。

其余的八组自变量组群,分别被归入了古典理论、文化主义、结构主义和理性主义这四个理论取向之中:其中“怨恨”和“意识形态”是古典理论最为强调的两大理论要素,而“知识/知觉”和“感知到的机遇/威胁”则是文化主义(或建构主义)最为强调的两大理论要素;“内部组织/团结”和“与村庄当局的整合关系”则是结构主义视角下的基本关注点;最后,“对成功的预期”和“成本—收益计算”则是理性主义取向的重要概念。这种综合性的理论建模尝试,不仅在20世纪80年代以来关于集体行动/社会运动的经验研究个案中十分常见(McAdam, 1986; Ennis and Schaeuer, 1987),而且最终也成为后主流时代,社会运动/集体行动这一研究领域内主流学者们的一个共识(McAdam, 1992; McAdam, McCarthy, and Zald, 1996)。笔者本次对村民家庭户抗交村提留款的集体行动这样一个假想中的经验案例的理论建模,就是在展示现有的社会运动/集体行动理论成果,在指导中国社会经验研究中所扮演的角色,以及中国的现场研究者们,可以如何结合研究现场,对理论模型所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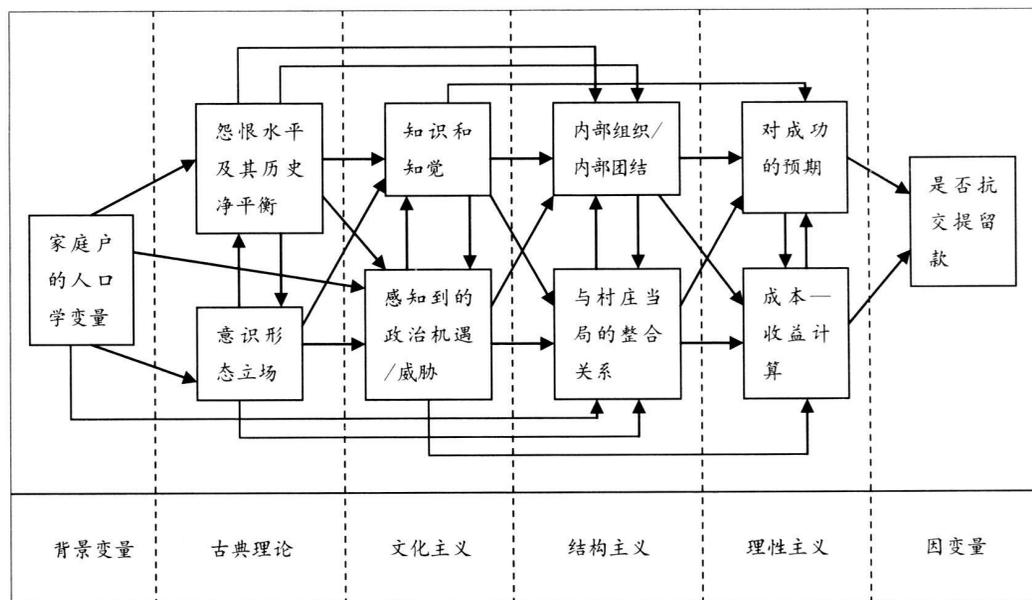


图1 抗交提留款集体行动的解释:变量间关系和四大理论取向的空间呈现

示的理论要素 进行具体化和操作化,并期待着去发现原有理论所未能涵盖的新的理论线索。

①如何在乡村社区中明确一个家庭户的边界呢?这在很大程度上是一个经验问题:我们大致会考虑一个所谓的P & P (Pocket & Pot)的判断依据,即人们是否在一个灶台中吃饭,以及人们的经济开支是否统一在一起(在这里Pocket指的是钱袋子,而Pot指的是饭锅子)。当然,我们有时候也需要直接听取当地人自己的主观判断。

参考文献

1. 龚博君:《苏南农村政治精英的转型及其伦理困境》,《江苏行政学院学报》2006年第1期。
2. 郭正林:《当代中国农民的集体维权行动》,《香港社会科学学报》2001年第19期,春/夏季号。
3. 贺雪峰:《乡村选举中的派系与派性》,《中国农村观察》2001年第4期。
4. 李强彬、向生丽:《转型社会中乡村精英的变迁与乡村社区治理》,《兰州学刊》2006年第4期。
5. 李一平:《城郊农民集体维权行动的缘起、方式与机理分析》,《中共中央党校学报》2005年第3期。
6. 林修果、谢秋运:《“城归”精英与村庄政治》,《福建师范大学学报》2004年第3期。
7. 刘玉照:《集体行动中的结构分化与组织化——以白洋淀某村修路与基层选举为例》,《社会》2004年第2期。
8. 仝志辉:《政治体制“形式化改革”的生成逻辑——湖北晓镇“海推直选”个案研究》,《战略与管理》2003年第6期。
9. 肖唐镖、唐晓腾、董磊明、邱新有:《中国乡村社会中的选举——对江西省40个村委会选举的一项综合调查》,《战略与

管理》2001年第5期。

10. 杨善华:《家族政治与农村基层政治精英的选拔、角色定位和精英更替——一个分析框架》,《社会学研究》2000年第3期。
11. 于建嵘:《利益、权威和秩序——对村民集体对抗基层党政事件的分析》,《中国农村观察》2000年第4期。
12. 于建嵘:《集体行动的原动力机制研究——基于H县农民维权抗争的考察》,《学海》2006年第2期。
13. 赵树凯:《农民上访调查》,《中国社会导刊》2004年第4期。
14. 郑卫东:《农民集体上访的发生机理:实证研究》,《中国农村观察》2004年第2期。
15. 郑欣:《村民上访问题的理论阐释与构建》,《学术论坛》2003年第2期。
16. Ennis, James G., and Richard Schreuer: 1987, “Mobilizing Weak Support for Social Movements: The Role of Grievance, Efficacy, and Cost”, *Social Force* 66: 390-409.
17. McAdam, Doug: 1986, “Recruitment to High-Risk Activism: The Case of Freedom Summer”, *The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92: 64-90.
18. McAdam, Doug: 1992, “Introduction to the Second Edition”, pp. vii-xiii in Doug McAdam, *Political Process and the Development of Black Insurgency, 1930-1970*, Chicago.
19. McAdam, Doug, John D. McCarthy, and Mayer N. Zald: 1996 *Comparative Perspectives on Social Movements: Political Opportunities, Mobilizing Structures, and Cultural Framings*, Cambridge.

作者简介:刘能,北京大学社会学系副教授,北京大学中国社会发展研究中心研究员。北京,100871

[责任编辑:毕素华]